

歷史 學系【學士班】雙主修科目一覽表

〔108 學年度後入學學生適用〕

科目名稱	必	規定 學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備註（先修科目）
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
史學導論	必	3	√								
臺灣史	必	3			√						
中國通史(上)	必	3	√								
中國通史(下)	必	3		√							
世界通史(上)	必	3	√								
世界通史(下)	必	3		√							
專史類	群	24	√	√	√	√	√	√	√	√	
專題類	群	9					√	√	√	√	
合 計		51									
本系最低畢業學分： <u>128</u> 學分											
修課特殊規定： 1.一般選修可任選本系或外系學分，包括輔系、雙主修、學程及本校各系所開課程，惟選修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、體育選修課、超修之通識不計入畢業學分。 2.三、四年級同學可上修本系碩士班選修課程抵免進階課程「專題類」學分。											

辦公室電話：62351